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上海振华重工新产业事业部2023-2024年度桥吊机房安装光伏项目进行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供货商，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邀请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ZPMC(XCY)-ZB2023-01-001

2. 项目内容：2023-2024年度桥吊机房顶部加装光伏系统

本招标项目为预估项目，实际项目按照招标人实际签署项目为准。本招标项目在框架协议签订后1年内有效。

序号	标的内容	单台装机光伏容量	预估桥吊台数	备注
1	标段一	27KW	4台	必须满足项目发运
2	标段二	30.2KW	20台	必须满足项目发运
3	标段三	32.4KW	16台	必须满足项目发运
4	标段四	38.4KW	15台	必须满足项目发运
5	标段五	50KW	4台	必须满足项目发运

中标方需要在新产业项目确认后，施工前所采购的物资（桥吊项目使用的组件，逆变器，檩条支架，组件优化器等物资）发长兴基地后，中标方需要在基地自行找仓库存放和保管，丢失或损坏由中标方自行承担相关费用。中标方在基地施工过程中组件搬运交通工具，吊运设备，在基地内部协调由中标方自行协调和处理，施工进度必须满足桥吊发运要求。如果因在基地未完成安装，需要到用户现场安装，中标方自行处理，所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甲方不增补合同项目款。中标方在基地施工过程中需要配置满足基地安全生产的特种设备人员，比如电气

安装人员，安全员，起重持证人员。确保在施工期间符合长兴基地安全施工要求和安全保证。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100 万元以上；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2) 投标方需要满足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基地工作许可，如果投标方目前不满足该工作许可，可以在公告日期后发布后 15 天内完成长兴基地工作许可办理（具体事项联系招标联系人）。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5)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近 2 年在长兴基地岸桥施工项目明细）；
- (6) 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7)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8)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9)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10) 适用时，行政许可资质复印件；

(11)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12) 提供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基地工作许可；

所有提交的报名表、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2023 年 2 月 2 日 12:00 之前（北京时间）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B 座 315 室

联 系 人： 杨亚（收件人）

电 话： 021-31193458

报名邮箱： yangya@zpmc.com

备案邮箱： zpmcsupply@zpmc.com(报名时必须抄送)

注：如过节期间受快递影响，投标单位报名材料请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报名邮箱。格式要求：PDF。

4. 评标方式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式：最低评标价格法。

5. 报名方式

招标人接受各投标单位法人或授权委托人任何形式的报名，但必须提供纸质版资格预审材料，并提交《项目投标报名表》以及一次性完整提交《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6.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7. 资质审核通过报名人达到 3 家及以上的，根据标的内容需要报名人在中交集团供应链管理信息系统/中交分包管理系统注册或同步进行报名及投标，具体以报名后后续通知为准。

9.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

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0.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 其他注意事项

（1）中标通知书以及落标通知书由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中心签发。

附件：报名表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附件：

上海振华重工新产业事业部 2023-2024 年度桥吊机房 安装光伏招标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上海振华重工新产业事业部 2023-2024 年度桥吊机房安装光伏招标项目（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ZPMC (XCY)-ZB2023-01-001），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传 真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报名单位（公章）：	